

西安市长安区马王街道办事处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 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党和政府的各项方针、政策，根据国家的政策、法令和上级政府的决定，制定本街道实施的具体方案和办法。

(2) 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工作；负责人民调解工作。

(3) 负责取缔道路、公共场所违法设摊、堆物、占道经营；负责市容环境卫生和绿化工作，监督管理辖区市容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

(4) 推动、帮助社区经济发展，组织单位和居民开展社区建设、繁荣社区文化、发展社区教育、卫生、体育等服务事业。

(5) 组织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组织开展拥军优属，进行国防动员和兵役工作，负责计划生育管理，调解居民婚姻纠纷；搞好待业人员管理和劳动就业推荐；组织防灾救灾、社会救助及社会保障工作。

(6) 反映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处理来信来访事宜。

(7) 受区政府委托，负责行使管理辖区内农村工作的各项行政职能。

(8) 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机构情况。

西安市长安区马王街道办事处设行政单位 1 个； 事业单位 4 个， 其中：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0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4 个、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0 个。

二、 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1. 发展工作完成情况

经济发展： 全面做好辖区农业、商贸业统计工作， 今年培育入库五上企业 4 家， 工业产值同比增长 15%，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 亿余元。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街道 14 个自然村均成立了股份经济合作社， 8 个村级产权交易中心和 1 个镇（街）级产权交易中心已挂牌成立， 持续完善相关资料。

项目建设： 街道垃圾压缩站运行正常， 购置 10 辆清运车， 建立长效打扫、清运机制， 共处置生活垃圾约 3600 吨， 完成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沙河改造项目完成 17 户地面附着物赔付协议签订工作， 土地流转 70 亩， 迁坟 593 座。沔河治理项目全部完成地面附着物评估工作， 已与部分农户签订地面附着物赔付协议。联庄柔性屏项目已完成地面附着物赔付及土地流转工作。

2. 生态工作完成情况

营商环境： 建立健全新城、街道、村组“三级政务服务体系”， 全面实施“减证便民”服务， 实现“就近办理”和“一站式”办理。及时回复 12345 工单， 全面完成营商环境各项工

作任务。

铁腕治霾： 开展环保大执法行动 9 次， 47 家工业企业已完成 100%整治， 取缔企业 90 家， 搬离 42 家， 提交提升整改资料 39 家， 通过并恢复生产 14 家。对过往散煤销售车辆进行查处， 对各村进行煤改气、煤改电宣传， 严格整治“两类”企业， 已拆除所有燃煤锅炉， 辖区内所有汽车维修企业都已建成专用喷漆房及有机废气治理设备。

城乡环境治理： 街道对保洁员实行常态化奖惩机制； 全年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 12 次， 大冲洗活动 4 次， 农村垃圾分类宣传工作 10 次， 烟头革命 20 余次； 对主干道沿线全部墙体进行白底灰边喷漆； 对沿线树木电杆及公共标识全部刷新； 对主干路沿线垃圾点， 全部放置密闭式垃圾箱并安排专人管理。投资 32.6 万元对西宝路沿线、铁路沿线进行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创建卫生示范街 22 条， 卫生文明户 69 户。

畜禽养殖退出工作： 街办退养工作已全面完成， 共退养规模养殖场 41 家， 补贴兑付资金已发放到位。同时对散养户进行非洲猪瘟等防疫宣传、发放消毒药物。

宜居环境建设： 建成省级标准镇街基层文化服务中心 1 个， 并通过验收。在街道客省庄村、沙河村、双桥村、新泥河村、新旺村建成村（社区） 省级标准基层文化服务中心共 5 个。

3. 民生工作完成情况

脱贫攻坚： 完成辖区 95 户贫困户村档户档检查整改提升

工作，广泛宣传脱贫政策，营造脱贫退出氛围。组织机关、村组干部进行脱贫退出业务培训大会，完成了村民代表民主评议，核实认定，村级公示，交叉核查，公示确认工作，辖区 233 人全部达到退出条件，上报沔西新城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确保脱贫工作扎实有效，群众满意。

就业创业：举办大型现场招聘会 1 次，完成 2018 年城居养老的对账及信息录入工作，完成农村劳动力转移信息录入 1765 人，新增就业 230 人，举办劳动力技能培训 8 期，创业培训班 4 期，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4 笔，共 40 万。

社会保障：2018 年共申请办理城乡低保 12 户 30 人，办理农村特困人员 2 户，医疗救助 19 户，临时救助 10 户。办理 70 岁以上高龄补贴年审 1902 人；办理老年优待证 220 人；落实优抚政策，“八一”慰问困难退役军人 4 人；完成 2017 年新入伍士兵家属优待金发放工作。2018 年完成残疾人两项补贴申请审批，残疾人动态数据更新采集和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信息录入工作。2018 年完成全街道 2.6 万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筹资登记汇总工作，审核新农合意外致病原因公示表 260 份。

换届选举：街道成立农村换届领导小组，依法指导村级党组织和第十届村民委员会换届工作，已全面完成 8 个行政村级换届选举工作。

文化惠民：开展各类文化惠民活动 9 场，组织娱乐健身活动 3 场，赢得了辖区群众的广泛好评。

卫生健康：组织慰问贫困流动人口 4 户，发放慰问金 2000 元，流动人口个案采集率 100%。

4. 平安工作完成情况：

安全生产：组建安监工作专职网格员队伍，及时收集、处置、上报各类安全隐患和信息。严格落实领导带队开展辖区安全生产大检查制度，全年共开展大检查 24 次，累计检查企业 212 家，发现安全隐患 300 余条并全部整改完成。集中开展了道路交通安全攻坚行动、建筑行业“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和危险化学品安全攻坚行动，确保辖区无不安全事件发生。

综治维稳：接待群众来访 267 人次，接待群众政策咨询 165 人次，处理预警信息 78 起，矛盾纠纷排查案件 5 件，约谈街道信访维稳重点人员 5 人。协助办理行政诉讼案件 9 件，处理信访件 18 起，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100%，按期办结率 100%。持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在各村安装扫黑除恶线索举报箱，广泛收集涉黑涉恶问题线索，努力为新城社会和谐稳定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法制建设：开展平安创建及“七五”普法宣传活动 20 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1.6 万余份。社区矫正工作实行网上平台信息化管理，组织参加人民调解业务培训共 108 人次，提供法律咨询 34 人次，排查并化解矛盾纠纷 46 余起。全面落实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实现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全覆盖。

消防安全： 印发宣传资料 2000 余份， 在辖区内重点防火单位严格按照要求配置相应的灭火器材， 今年辖区企业共开展消防演练 30 余次， 累计参与人数 200 余人。

5. 党建工作完成情况

党风廉政建设： 及时传达学习中、省、市纪委全会精神 and 党内规章条例。向全体党员发放新修订《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894 本， 向各支部发放《监察法》 16 本。宣讲新修订《条例》 8 场。全年召开警示教育会议 4 次。绘制廉政文化墙 35 面。年初， 与各村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 全年运用“四种形态”中第一种形态处置 4 件， 对 8 人采取了提醒谈话， 对 4 人进行通报批评， 对 1 人采取诫勉谈话。 2018 年共收到问题线索 21 件， 办结率 100%， 查处党员干部违法违纪案件 6 件， 党纪处分 6 人。

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 严格落实党工委议事制度， 召开“六个一”专题民主生活会 2 次， 认真组织各支部召开组织生活会， 以“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 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 以党建带扶贫， 同时推行“党建+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模式， 有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2 个软弱涣散村党组织班子整顿工作， 坚持“一村一策”， 做到目标任务、时限要求、方法步骤、工作措施和责任主体“五明确”， 全面完成整顿验收工作。以庆祝建党 97 周年为契机， 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为进一步规范基层党组织活动阵地建设， 计划投资 1030 万

元，按照“一厅八室一广场”标准，全面进行标准建设，现已完成招标工作。

党员队伍建设：扎实做好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村干部考核、第一书记工作纪实和驻村考勤工作。10个远程教育站点，严格按照要求学习规定内容和其它知识。规范管理党员，2018年新发展党员6名。积极开展在职党员到社区服务活动，抓好非公经济组织党组织组建工作，实现对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的全覆盖。

政治建设：建立十九大精神学习微信群16个，为辖区党员发放新修订的党章和十九大精神学习笔记本；完成十九大精神党员轮训工作。各党支部集中组织党员学习129场次。街道中心组学习24次，平均每人写心得体会8篇，学习笔记2万余字。先后开展“十佳道德模范”“美丽人家”“大美津西·文明乡风”“西咸道德模范”等评选创建活动，共评出道德模范9人，先进单位1家。街道成立网评队伍，制定《网络舆情处置办法》，对社会正能量宣传转发，对负面舆情积极回复，确保线上线下统一行动，有效控制舆情发展。

群团工作：全面完成街道及各村（社区）妇改联工作，向新城推荐“最美女性”2名，“最美人家”2户，开展“最美庭院”评选活动，推选出117户“最美庭院”，向新城推荐“最美家庭”30户，向新城申报“两癌”救助女性10名，组织“青年大学习”活动，清明节组织青年到烈士陵园祭奠烈士，建立智慧团建信息库。

信息工作：全年报送美篇稿件 300 余篇，微信公众号文章 90 余篇， 上传沣西官网稿件 180 余篇， 上报《西咸研究》稿件 12 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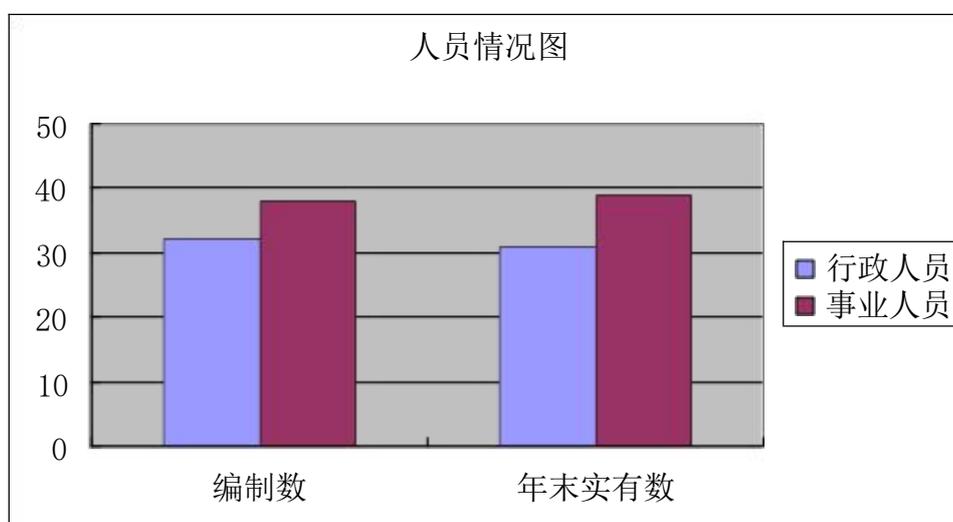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长安区马王街道办事处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 本部门人员编制 70 人， 其中行政编制 32 人， 事业编制 38 人， 年末实有行政编制 31 人； 年末实有事业编制人员 39 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减少） 情况

西安市长安区马王街道办事处 2018 年年初预算 2621.95 万元，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7.32 万

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2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 1092.67 万元， 农林水支出 139.0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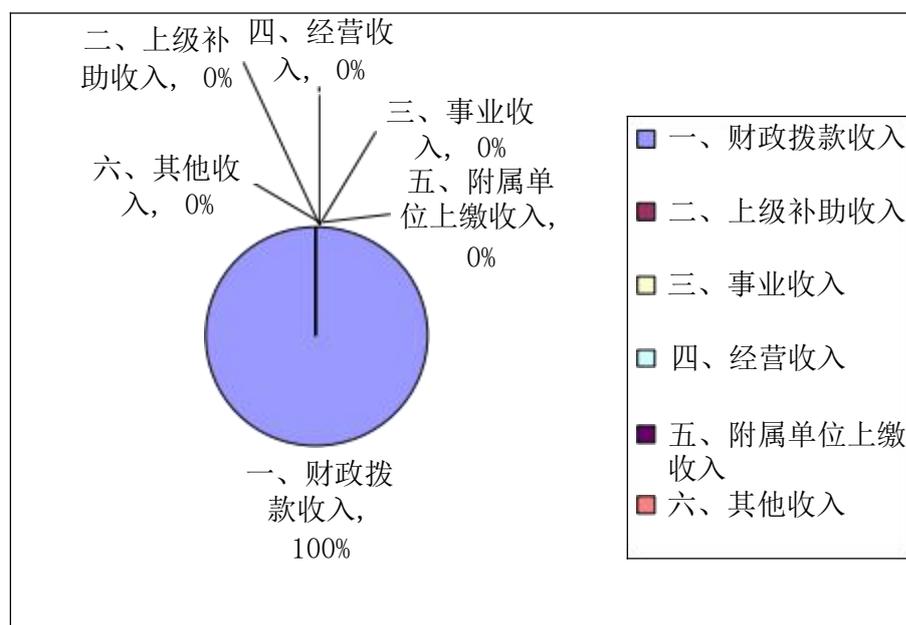
与 2017 年年初预算金额 827.76 万元相比， 同比增长 216.75%， 主要是由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收入				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差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决算数	差额	
一、财政拨款收入	2621.95	3801.37	1179.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7.32	847.04	-540.28	
其中：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78.20	1205.23	227.03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四、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319.08	319.08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六、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104.62	104.6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2	3.72	0.8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9.73	119.73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92.67	901.51	-191.16	
				十二、农林水支出	139.04	902.13	763.0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61.31	61.31	
本年收入合计	2621.95	3801.37	1179.42	本年支出合计	2621.95	3259.13	637.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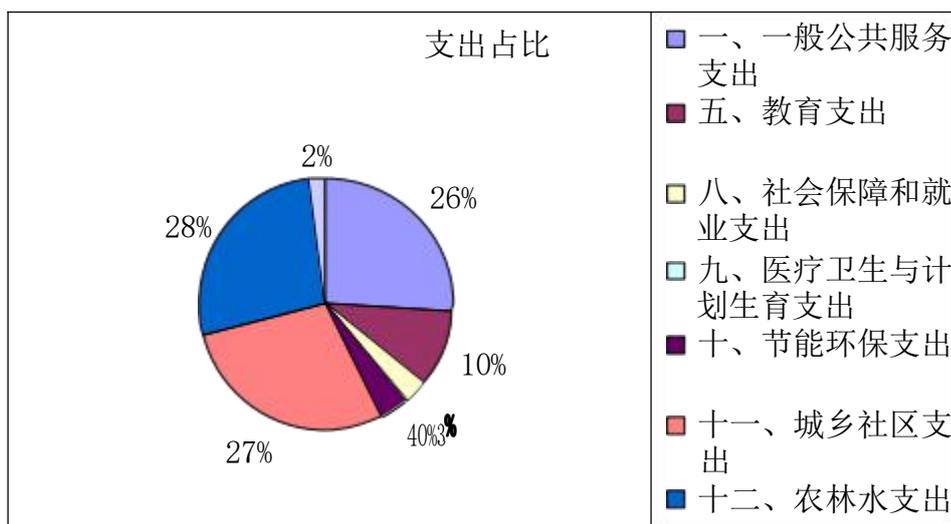
农林水支出这三方面都较大幅度的增长。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收入占比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 3801.37 万元， 其中包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05.23 万元。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 3259.13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839.05 万元， 基本支出主要是由行政运行和事业运行和住房公积金这三大构成， 反映 2018 年人员工资福利方面的支出； 项目支出 2420.0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由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这几大方面的支出构成。项目支出的最大特点是因地制宜、全心全意为满足人民的物质需求和精神需求而实施的举措。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单位：万元）
合计	合计	2,562.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7.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93.35
2010301	行政运行	528.3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61
2010350	事业运行	249.35
20132	组织事务	49.44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9.4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5
205	教育支出	319.08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19.08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319.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6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4.62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04.6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2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0.95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0.9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7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9.7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19.73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19.7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4.6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5.3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9
2120104	城管执法	53.4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9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9.2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9.24
213	农林水支出	902.13
21301	农业	51.79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3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9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49.57
21302	林业	109.46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46
21303	水利	10.00

2130316	农田水利	10.00
21305	扶贫	699.42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99.4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1.4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31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合计	839.05	767.88	71.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7.74	706.57	71.1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77.74	706.57	71.17
2010301	行政运行	528.39	457.22	71.17
2010350	事业运行	249.35	249.3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31	61.3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31	61.3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31	61.31	0.00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0.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公务接待费 4.5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2018 年我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支出，与 2017 年持平。

(2) 2018 年未购置车辆，无车辆购置支出；2017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96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2.71 万元，上涨 120.31%，原因是 2018 年本单位项目增加，导致公务车辆的出行增加。

(3) 2018 年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用，与 2017 年持平。

2. 培训费支出情况。

本年度和上年度未发生会议费支出。

3. 会议费支出情况。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为未产生支出。

六、 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18 年度本部门对 5 个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农村环境保护、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52.1 万元。

七、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1.17 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 2017 年增加 51.90 万元，增加 269.35%，主要原因 18 年人员的增加以及 17 年决算口径的不一致导致增加幅度比

较大。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5.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5.6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西安市长安区马王街道办事处

2019 年 9 月 25 日